

证券代码：300402

证券简称：宝色股份

公告编号：2018-009

南京宝色股份公司

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宝色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18 年 1 月 17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7），公司将于 2018 年 2 月 6 日（星期二）下午 13:30 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就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提示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于2018年2月6日召开本次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日期时间：2018年2月6日（星期二）下午13: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8年2月5日-2018年2月6日，其中：

①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2月6日9:30-11:30，13:00-15:00；

②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2月5日15:00至2018年2月6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

议；

(2) 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以上两种方式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东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6、股权登记日：2018年1月31日（星期三）

7、出席对象：

(1) 截止2018年1月31日（星期三）15:00 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会议见证律师及相关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江苏省南京市江宁滨江经济开发区景明大街15号南京宝色股份公司办公楼505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如下：

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包括如下子议案：

1.01 选举高颀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选举李向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 选举王建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4 选举丁忠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5 选举王俭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6 选举季为民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01 选举蒋建华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 选举曾庆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3 选举赵彬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3.01 选举耿爱武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3.02 选举李金让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3.03 选举任建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4、《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上述议案 1、2、4 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 3 经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二）特别提示和说明

1、上述议案 1、议案 2 和议案 3 均采用累积投票方式选举，上述议案 1 应选举非独立董事 6 名、议案 2 应选举独立董事 3 名、议案 3 应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 3 名。其中，每项议案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议案 4 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上述议案 2 中选举的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尚需经深交所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的表决分别进行。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1.01	选举高颀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李向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王建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丁忠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王俭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选举季为民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蒋建华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曾庆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赵彬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3.01	选举耿爱武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3.02	选举李金让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3.03	选举任建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4.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四、会议现场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件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

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股东须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三），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复印件，以便登记确认。信函或传真须在 2018 年 2 月 5 日 16:30 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来信请寄：江苏省南京市江宁滨江经济开发区景明大街 15 号南京宝色股份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编：211178，信封请注明“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传真：025-51180028），并通过电话方式对所发信函或传真与本公司进行确认。

2、登记时间：2018 年 2 月 5 日（星期一）9:00-11:30，13:00-16:30。

3、登记地点：江苏省南京市江宁滨江经济开发区景明大街 15 号南京宝色股份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注意事项：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于会前 30 分钟到会场办理参会手续。

五、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六、 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申克义

电话：025-51180028

传真：025-51180028

电子邮箱：dsoffice@baose.com

联系地址：江苏省南京市江宁滨江经济开发区景明大街 15 号

邮编：211178

2、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京宝色股份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 月 31 日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5402
- 2、投票简称：宝色投票
-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 ①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议案 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6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6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 ② 选举独立董事（如议案 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③ 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如议案 3，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8年2月6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2月5日下午3: 00，结束时间为2018年2月6日下午3: 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作为南京宝色股份公司的股东，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 2018 年 2 月 6 日召开的 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依照以下指示对会议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及签署相关文件。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1.01	选举高颀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李向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王建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丁忠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王俭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选举季为民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蒋建华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曾庆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赵彬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3.01	选举耿爱武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3.02	选举李金让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3.03	选举任建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4.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股东：_____

股东帐号： _____

持股数： _____

委托人（个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公章）：_____

委托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号码： _____

被委托人（签名/盖章）： _____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日期：2018 年 月 日。

附注：

- 1、委托人在授权委托书相应表决意见栏内划“√”。
- 2、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 3、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三：

南京宝色股份公司

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法人 股东营业执照号		法人股东 法定代表人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附注：

- 1、请用正楷字体填写完整的股东名称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2018年2月5日16:30之前送达、邮寄或传真方式到公司，并通过电话方式对所发信函或传真与本公司进行确认。
- 3、上述股东参会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